臺北市大同區公所112年6月份

里幹事社工員聯繫會報暨里幹事工作會報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:112年6月29日上午9時30分

二、地點:本所501會議室

三、主席:方越琦區長 紀錄:林玫姗

四、出列席單位及人員(如簽到表)

五、確認上次工作會報會議紀錄:准予備查。

六、聯繫會報各單位報告:

(一) 臺北市大同社會福利服務中心

- 一、大同區列冊低收獨居老人統計至112年5月底列冊共449名,截至112年6月5日止 共增列2名,減列1名,合計450名。
- 二、列冊獨居長者目前中央已無配發獨居長者關懷口罩。目前疫情趨緩,持續鼓勵 長輩能施打疫苗及做好防疫措施。
- 三、目前疫情有再升溫,本中心也會持續追蹤獨居長者疫苗施打狀況;若有確診獨居長輩,也會評估需求與身體健康狀況,必要時會協助通報安排防疫檢疫所。
- 四、近期天氣炎熱多變,在請各位里幹事下里關懷訪視時,提醒長輩多注意補充水分,避免中暑。

(二) 臺北市大同昌吉老人日間照顧中心

- 一、目前中心收案27人。
- 二、中心尚缺照顧服務員人力,誠徵社區間有意願且接受過照服員相關受訓專業人 士加入。
- 三、若有團體想與中心長者互動交流,歡迎與黃組長連繫。

(三) 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

- 一、傳染病防治工作報告
- (一)登革熱個案疫情調查及追蹤管理成果如下,請針對高風險場所加強宣導如市場、夜市、空屋空地等,落實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,讓病媒蚊無法繁殖比噴藥滅蚊更有效。

	類別		本月新增	本年度累計	備註		
	確診個案	本土	0	0			
臺北市		境外	I	6	文山區1案、萬華區1案、士 林區1案、大安區2案、中正 區1案		
大同區	通報個案		0	0			
	確診	本土	0	0			
	個案	境外	0	0			

(二)配合中央 COVID-19 疫苗獎勵政策,本市 112 年 5 月 24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,凡 65 歲以上民眾(47 年以前出生)於臺北市合約醫療院所接種 COVID-19 疫苗前 3 劑(基礎第 1 劑、基礎第 2 劑、基礎加強劑、第 1 次追加劑)可獲得 500 元商品禮券。COVID-19 疫苗接種地點資訊:

https://booking.health.gov.tw

- (三)設籍本市 63-70 歲(42-49 年次)長者及設籍本市 55 至 64 歲(57-47 年次)原住民族長者,從未接種 2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可至合約醫療院所接種 1 劑公費疫苗;請攜帶「身分證」及「健保卡」;如為中低(低)收入戶者,另需攜帶「中低(低)收入戶證明」;如為原住民請攜帶「催種通知單」或「原住民族身分證明文件」。
- 二、臺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提供居家服務、輔具申請、居家護理、喘息服務及交通接送等長照服務,如里內有符合65歲以上老人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者、55-64歲原住民或50歲以上失智症,並有服務申請需求者,可通知各里地段護理師協助轉介。
- 三、若遇社區滋擾個案有需醫療評估及護送就醫之情事,可聯繫24小時諮詢專線,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,服務專線:0965-813818或02-28962095。

四、成人預防保健工作報告

(一)本中心每月社區健康篩檢活動等相關訊息皆公布於本中心網站 (https://www.dthc.gov.taipei/)或可掃描 QR Code 加入本中心官方 line(請搜尋「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」)。



(二)大同區本年度第 3 場免費成人整合性健康檢查(不限戶籍)訂於 6 月 10 日 8-11 時於雙蓮國小(錦西街 51 號)舉辦,檢查項目包含成人健康檢查及癌症篩檢,請轉知里民踴躍參加。



五、社區健康促進宣導:

- (一)「菸害防制法」修正案經立法院於112年1月12日完成三讀,總統於112年2月15日公布,新法於 112年3月22日正式施行,此次修訂重點如下及右圖。
 - 1. 全面禁止電子煙。
 - 2. 增訂菸品健康風險評估審查機制。
 - 3. 菸品不得使用公告禁用之添加物。
 - 4. 加重罰則。
 - 5. 未滿20歲禁止吸菸。
 - 6. 擴大室內外公共禁菸場所。
 - 7. 場所負責人不得規避、妨礙或拒絕主管機關進行菸害稽查輔導。
 - 8. 菸盒警示圖文增加至50%。
- (二)自112年1月1日起,大稻埕遊客中心所屬騎樓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,違反規定於上開禁菸場所吸菸者,將依菸害防制法第31條第1項規定,處新臺幣2,000元以上1萬元以下罰鍰。
- (三)健康職場認證:期能協助職場推動健康促進提供個人完善的健康資源、全面評估改善生理及社 會心理工作環境,並擴及員工眷屬、社區之企業社會參與層面,落實企業社會責任,共同齊心

營造健康職場建立健康的支持性工作環境。申請方式:請上『健康職場資訊網』(網址:http://health.hpa.gov.tw/)之「健康職場認證申請專區」,證類別及通過標準如下:

- 1. 健康啟動標章:鼓勵職場致力推動無菸環境,並開始推動職場健康促進工作。通過標準為:
 - (1) 職場菸害防制推動工作優於法令要求。
 - (2) 重點工作辦理情形:「健康需求評估」為必辦類別,另需至少再執行2項類別(健康體能、 飲食、體位、戒菸、癌篩等健康促進議題)。
- 健康促進標章:鼓勵職場致力推動無菸環境及計畫性推動職場健康促進且績效卓著。通過標準為:
 - (1) 職場菸害防制推動工作優於法令要求。
 - (2) 重點工作辦理情形:
 - ●「健康促進工作推動之範疇」至少需達成「個人健康資源」(健康檢查及健康促進資源) 及「生理健康工作環境」(對於可能發生的職業疾病進行預防與改善措施)類別評核的指標。
 - ◆ 從獲得首長的支持、進行全面性評估、界定健康促進實施項目,而後擬定年度計畫,設 定適合的量化與質化指標以評估推動成效、持續改善等,依步驟逐步推動健康促進工 作。





支持性環境,身為社區的一員,我們可以做以下4點:看、問、留、撥,從關懷失智症開始,打造一個預防及延緩失智症的大同瑞智友善社區。

(六)為因應超高齡社會的來臨,規劃預防及延緩失能之相關服務,設立「長者社區資源整合運用平台」架構如下,持續更新臺北市社區相關資源,提供市民查詢及利用,透過多元管道健康促進服務,提升長者內在及身體能力,降低失能的危險因子,幫助長者達到健康活躍老化之目標。



(四)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大同少輔組

一、宣導主題:

本月「臺北少年花露米」臉書粉絲專頁以「職涯探索」為主題,透由圖文及相關新聞 案例分享,提升民眾及青少年防詐知能及求職類別之認識,邀請各位夥伴單位推薦給 需要的民眾及青少年們。

二、社區設攤活動:

- 1. 若各里有辦理設攤活動,本組可提供法治宣導活動攤位,歡迎與中心接洽。
- 2. 聯繫電話: (02)2596-6029 劉社工。





(五) 大同士林婦女支持培力中心



(六)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艋舺就業服務站

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徵才活動:

艋舺就業服務站主辦-112年7月份站內小型徵才活動

活動時間:7/6(四)、7/13(四)、7/20(四)、7/27(四)-下午2時至4時舉辦

活動地點: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3樓 舉辦。

敬請各位里幹事幫忙推介活動訊息!

- ◎以上訊息均會透過區公所官網所登錄之各位里幹事之 email 郵址發送轉知。
- ◎歡迎鼓勵有求職需要的里民,踴躍參加本檔現場徵才活動!

也敬請各位里幹事幫忙推介以上活動訊息!

若有問題可洽詢:艋舺就業服務站 外展員 陳先生 電話:2308-5231分機725 或請協助里民上網查詢。

- ■臺北市就業服務處(https://eso.gov.taipei)
- ■台灣就業通網站(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)
- ►台北就業大補帖(https://www.okwork.taipei)

(七) 臺北市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

一、個案服務情形:

112年截至5月底,中心共服務106案,在案數92案、結案數14案。目前中心尚有個案服務名額,若各里有需要協助之新移民,例如:經濟、法律、居住、子女教養、婚姻家庭、居停留、歸化等議題,均可來電討論:(02)2558-0133,中心將會訪視評估是否開案,並依個案需求擬定後續服務計畫。

- 二、法律諮詢
- 1. 採預約制,可預約時間為每週三 18:30~20:30,每位諮詢者為 30 分鐘。
- 2. 請於該周二中午12點前完成預約,逾時改約下次法律諮詢。
- 3. 預約電話:(02)2558-0133。
- 三、社區設攤活動
- 1. 若各里有辦理設攤活動,中心可提供多元文化體驗攤位,例如:多元文化遊戲、 服裝體驗、販賣各國美食等,歡迎與中心接洽。
- 2. 聯繫電話: (02)2558-0133 分機 15 吳社工。
- 四、一起嬉遊 FUN 世界~親子桌遊體驗
- 1. 招生對象:各社福單位、據點及一般民眾親子,孩子年齡需6歲以上(含6歲)。
- 2. 活動時間:112年7月15日(六)上午10:00~12:30。
- 3. 活動內容:多款桌遊體驗。
- 4. 活動地點:臺北市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(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 21 號 7 樓, 永樂市場樓上)。

五、瑜悅身"新"~正念陰瑜珈-輕熟齡支持團體

- 1. 招生對象:109~111 年曾參加過中心辦理之 40 歲以上輕熟齡支持團體為優先, 部份名額開放給初次參加的新移民或一般社區民眾,共計招生 10~12 人。
- 2. 活動時間:112年7月1日至9月2日,(7//22、7/29停課)每週六下午2點至4點半。
- 3. 活動地點:本中心(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21號7樓)。
- 4. 連絡電話: 02-2558-0133 分機 17 邱社工。

六、新移民學齡前親子系列講座

- 1. 招生對象:設籍或實際居住在臺北市的新移民親子;一般家庭親子(幼童年齡 須為滿2歲至6歲兒童)每場20位親子。
- 2. 活動時間:112/7/6(四)、7/21(五)、8/3(四)上午 10:00-12:00, 共計三場次程。
- 3. 活動地點:臺北市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(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 21 號 7 樓, 永樂市場樓上)。
- 4. 洽詢電話:02-2558-0133 分機 17 邱乙真社工,分機 14 劉淑婷社工。

(八) 臺北市大同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



七、上次主席裁(指)示事項執行情形:

主席裁示:編號1120402案:解除列管。

八、里幹事各項業務考核評鑑情形報告:

黃嘉翎視導:5月份8里查核里鄰網站暨區里事務資料管理系統及里幹事服勤皆無 缺失。

謝文祥視導:5月份8里查核里鄰網站暨區里事務資料管理系統及里幹事服勤皆無缺失。

洪源孝視導:5月份9里查核里鄰網站暨區里事務資料管理系統及里幹事服勤皆無 缺失。

民政課補充報告:

- 1. 為提昇為民服務品質,增進市容美觀及公共安全,請落實市容查報工作。
- 2. 請恪遵「禁止1件多報原則」, 並務必確認影像100%上傳成功後再按「確認」鍵。
- 3. 本區5月份市容查報案件總表如附。

主席裁示:

評核各里幹事機制要標準化,以求公平。

臺北市大同區公所112年5月市容查報案件總表

案件日:112年5月1日至112年5月31日

項次	里別	公園、排水 溝、下水道 及自來水	交通運輸		非屬前述各 類之其他事 項		地、路樹及	警消、法務 及政風	總計
1	大有	0	1	0	0	2	0	0	3
2	民權	1	2	0	0	0	0	0	3
3	永樂	0	3	0	0	2	3	0	8
4	玉泉	0	0	0	4	0	0	0	4
5	光能	0	0	0	5	0	0	0	5
6	老師	2	1	0	0	0	3	0	6
7	至聖	0	3	0	0	0	0	0	3
8	延平	0	2	0	0	0	1	0	3
9	保安	1	0	0	1	0	1	0	3
10	南芳	0	0	0	0	0	0	3	3
11	建功	0	1	0	2	2	0	0	5
12	建明	0	3	0	0	0	2	0	5
13	建泰	0	0	0	4	0	0	0	4
14	星明	0	0	0	4	0	0	0	4
15	重慶	0	2	0	0	0	1	0	3
16	國順	1	0	0	1	0	1	0	3
17	國慶	0	2	0	0	1	2	0	5
18	揚雅	0	0	0	2	0	3	1	6
19	斯文	0	0	0	3	0	0	0	3
20	景星	0	0	0	2	0	1	0	3
21	朝陽	0	0	0	1	0	2	0	3
22	隆和	0	0	0	1	0	2	1	4
23	蓬萊	1	2	0	0	0	0	0	3
24	鄰江	0	1	1	1	0	3	2	8
25	雙連	1	0	0	1	0	1	0	3
小計		7	23	1	32	7	26	7	103

九、各單位工作報告

(一)民政課補充報告:

「市長與里長有約」預定於6月30日下午進行場佈及彩排,7月2日音響廠商設備進駐,進行投影片播放測試及司儀等項之預演彩排。

(二)社會課補充報告:

- 1. 臺北市好孕2U 孕婦乘車補助政策於112年7月1日推出,每胎限申請1次,每次補助8,000元。民眾可至12區健康中心、社福中心及區公所等單位(可跨區)辦理,本區由社會課設置6號好便利櫃台專人受理該項業務,相關政策懶人包已 Line給里幹事知悉,請里幹事加強宣導。
- 2. 今年度重陽敬老禮金普發作業,發放對象7月23日前設籍本市且於12月31日年滿65歲至98歲(原住民為55歲至88歲)之長者,已電子郵件提供里幹事領取方式 QA 及匯款系統操作流程,社會局7月初將開通里幹事建檔權限,長者若至里辦公處 表示要採匯款方式請協助長者填寫同意書並於系統建檔匯款資料,原則分為5梯次(每2周)繳交,請里幹事至遲請於9月8日繳交匯款資料。

(三)經建課補充報告:

- 1. 光能區活里辦公處隔音裝修工程已於6月21日進行施工。
- 2. 行政中心地下室地平整修工程已於6月26日完成灌漿作業。

(四)人文課補充報告:

- 有關7月5日大稻埕夏日節點燈暨啟動儀式活動,請各里幹事協助調查里長出席 意願。
- 2. 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研習預定於9月8日辦理,屆時請里幹事鼓勵負責人出席。

(五)秘書室補充報告:

公用存取區將於6月30日下架,請同仁預做資料備份事宜。

(六)政風室補充報告:

廉政宣導課程預定於7月13日辦理,屆時請里幹事出席參訓。

主席裁示:

鑑於近來本區中輟生有增加情形,請里幹事同仁加強注意,並與轄里學校密切聯繫,期能於第一時間提供協助,把握最佳時機,以免學生誤入歧途;另請民政課彙整本區最新中輟生資料,供本次強迫入學會議參考。

十、里幹事心得分享:洽悉。

十一、工作檢討及疑難問題解答與協調:無。

十二、區政督導員轉達工作事項:洽悉。

十三、臨時動議:無。

十四、主席結論:

本次「市長與里長有約」為市長上任首次在本區召開之會議,請各課室同仁發揮團隊精神,通力合作完成業務進行。

十五、散會。